

永城市浍河重要支流生态修复勘察设计项目

招标编号：永财公开招标采购-2024-75；永公采【2024】128号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商丘市，永城市

永城市浍河重要支流生态修复勘察设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1298535 万元，招标人为商丘市生态环境局永城分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详见附件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永城市浍河重要支流生态修复勘察设计项目第一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永城市浍河重要支流生态修复勘察设计项目第一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附件；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12 月 13 日 08 时 00 分到 2024 年 12 月 19 日 23 时 59 分

获取方式：网上报名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01 月 02 日 10 时 00 分

递交方式 投标人需要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 年 01 月 02 日 10 时 00 分

开标地点：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2

七、其他

永城市浍河重要支流生态修复勘察设计项目

招标公告

1140300470



永城市浍河重要支流生态修复勘察设计项目已由上级有关部门批准建设，资金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河南兴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商丘市生态环境局永城分局的委托，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投标人报名，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名称及编号

- 1.1、项目名称：永城市浍河重要支流生态修复勘察设计项目
- 1.2、项目编号：永财公开招标采购-2024-75；永公采【2024】128号

二、项目简要说明

- 2.1、项目地点：永城市境内
- 2.2、招标控制价：1298535元
- 2.3、服务周期：45日历天
- 2.4、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相关技术规范要求，达到合格标准。
- 2.5、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 2.6、资金来源：上级专项资金
- 2.7、是否省重点项目：否
- 2.8、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 2.9、招标范围及内容：永城市浍河重要支流生态修复勘察设计项目，主要包含项目勘察、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及预算和在施工期间提供相关技术服务等。本项目要求建设河流缓冲带、生态护岸、生态拦截沟渠、河道水生态修复、表流湿地构建和河道垃圾清理等工程，提升浍河重要支流小青沟、白洋沟和跃进沟的水体自净能力，恢复其水生态系统健康水平，从而提高河流水质，促进其下游国控断面水质能够稳定达标，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服务要求”中要求的全部内容。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2.1、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 2.2、供应商须具备环境工程设计专项（水污染防治工程）乙级或以上资质，拟派设计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市政或环保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并提供本单位2024年1月份以来连续3个月缴纳的社保证明。
 - 2.3、供应商应具备良好的财务状况，须提供完整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2022年度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截止至开标之日企业成立不足一年的可提供自成立以来的



财务报表)。

2.4、供应商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1 月份以来任意三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

2.5、供应商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2.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声明函，格式自拟）。

2.7、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的采购活动。（供应商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3、信誉要求：

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根据“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标当天，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将对以上相关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如有不一致，以开标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4、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和分包。

5、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

四、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五、招标文件的获取

5.1、时间：2024 年 12 月 13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9 日（北京时间）

5.2、地点：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5.3、方式：网上报名。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使用企业数字证书（key）登录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入投标专区进行网上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报名并下载文件，凡未在规定时间内下载招标文件者视为无效。

特别提醒 未在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数字证书的投标人请在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登记入库办理数字证书。供应商报名操作说明书请在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下载专区下载。

5.4、招标文件售价：免费。





六、投标文件提交

6.1、截止时间：2025年1月2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6.2、地点：投标人需要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中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6.3、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

(1)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file 格式）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成功上传。

(2) 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系统、CA 签章工具需响应人自行登陆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组件下载进行下载安装。

6.4、本项目实行网上开标，投标人实行网上投标，投标人务必保证按时在线递交投标文件，签到、解密，否则后果自负。请各潜在投标人在开标后半小时之内进行解密操作，开标半小时之后不再接受解密操作，如未解密视为自动放弃投标！评标时，所有评审事项，均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投标人不再提供原件等证明材料。

6.5、按永公管办【2023】7号文件要求，不同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硬件特征码(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号、硬盘序列号等)均相同，视为“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其投标无效。评标专家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查看“硬件特征码”相关信息并进行评审，在评标报告中显示“不同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硬件码”是否雷同的分析及判定结果。

七、投标文件的开启时间及地点

7.1、时间：2025年1月2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7.2、地点：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2

八、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

九、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9.1、招标人信息

名 称：商丘市生态环境局永城分局

地 址：永城市东城区欧亚路中段

联系人：苕先生

联系方式：18272607626





六、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兴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商丘市睢阳区神火大道与宇航路交叉口向西 500 米路南宇航小区 A 区 3 排 5 号

联系人：付经理

电话：13037578020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永城市政府采购监督办公室。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商丘市生态环境局永城分局

地 址：永城市东城区欧亚路中段

联 系 人：苺先生

电 话：18272607626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兴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商丘市睢阳区宇航路宇航小区 A 区 3 排 5 号

联 系 人：付经理

电 话：13037578020

电子邮件：838994384@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蒋卫臣（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 